

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6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6号物资置地大厦9楼06-08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董事7人，其中董事尹杰、苏动、王海龙、戚爱华、贺国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王和平先生召集和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覃荔荔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》

因公司内部分工调整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会计机构负责人由刘超雄先生变更为段东云女士，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，段东云女士符合《中

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等法律法规对于会计机构负责人的相关任职要求，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刘超雄先生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。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8 月 6 日